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贺国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苑桂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素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26,252,364.51	2,562,789,231.73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88,567,269.13	1,929,900,432.57	-2.1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6,420,274.70	-41.43%	312,855,694.33	-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592.77	-47.53%	12,207,909.85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8,713.97	44.74%	7,918,089.67	1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552,106.89	-5,712.42%	-251,746,066.71	-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42.86%	0.0319	1.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42.86%	0.0319	1.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0.01%	0.64%	0.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8,56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3,95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43,856.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50,828.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385.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5,471.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30.06	
合计	4,289,820.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贺国英	境内自然人	31.31%	120,720,374	90,540,281	质押	25,350,00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6,581,354	0		
卫光磊	境内自然人	1.44%	5,564,716	0		
贺树峰	境内自然人	1.27%	4,914,000	0		
郑志华	境内自然人	0.64%	2,453,311	0		
贺增党	境内自然人	0.53%	2,062,604	0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燕定向战略 3 号私募基金	其他	0.44%	1,712,000	0		
李鹏	境内自然人	0.40%	1,536,848	0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402,294	0		
郑东浩	境内自然人	0.33%	1,258,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贺国英	30,180,093			人民币普通股	30,180,093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81,354			人民币普通股	6,581,354	
卫光磊	5,564,716				5,564,716	

贺树峰	4,9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4,000
郑志华	2,453,311	人民币普通股	2,453,311
贺增党	2,062,604	人民币普通股	2,062,604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海燕定向战略 3 号私募基金	1,7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2,000
李鹏	1,536,848	人民币普通股	1,536,848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2,294	人民币普通股	1,402,294
郑东浩	1,2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贺国英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贺树峰是贺国英的堂弟，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主要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或本期金额)	(或上期金额)		
货币资金	138,532,645.05	331,883,165.31	-58.26%	主要原因系购买原料、购建资产支出及公司回购股票所致。
应收票据	821,600.00	2,210,000.00	-62.8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回部分应收票据。
其他流动资产	75,952,381.06	48,742,790.04	55.82%	主要原因系留抵增值税进项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599,444.65	2,473,762.65	-35.3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分摊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849,282.99	69,995,916.92	45.51%	主要原因系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98,761,920.50	67,838,465.81	45.58%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44,905,057.36	77,139,872.59	-41.7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欠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817,105.54	18,431,250.51	-35.8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2,913,788.21	10,277,556.41	-71.65%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缴纳税款所致。
长期借款	184,000,000.00	97,000,000.00	89.69%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财务费用	-2,385,079.49	-3,799,774.46	37.23%	主要原因系汇率变动带来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84,463.55	-487,312.39	876.60%	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减少，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2,135.08	2,917,131.19	-94.10%	主要原因系去年同期子公司京南应付账款减免所致。
营业外支出	964,829.79	119,181.68	709.55%	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代付补偿款项所致。
所得税费用	5,332,564.12	2,546,021.92	109.45%	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坏账准备冲回，递延所得税增加；另一方面，利润总额增加，当期所得税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5,083.78	-57,822,735.69	68.97%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较去年同期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流出净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00,217.11	-51,810,392.71	251.32%	主要原因系公司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137,604.64	-357,552,826.53	46.26%	主要原因系公司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及2018年11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 万元（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0 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12月6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8-053）、《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58）。

截至2019年5月24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回购股份8,25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98%。购买的最高价为6.82元/股、最低价为5.25元/股，支付总金额为50,003,856.10

元（含交易费用15,601.10元）。本次回购已超过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回购已实施完毕。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此页无正文，为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三季度报告正文之盖章签字页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字）：_____

贺国英